

公司代码：002077

公司简称：大港股份

江苏大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报告

一、是否进行减值测试

√ 是 □ 否

二、是否在减值测试中取得以财务报告为目的的评估报告

√ 是 □ 否

资产组名称	评估机构	评估师	评估报告编号	评估价值类型	评估结果
镇江市港龙石化港务有限责任公司（简称“港龙石化”）经营性长期资产	金证（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李斌、陈志立	金证评报字【2024】第 0117 号	可收回金额	经评估，与江苏大港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港龙石化形成的商誉相关的资产组于评估基准日的可收回金额为人民币 9,910.00 万元，大写玖仟玖佰壹拾万元整。
上海旻艾半导体有限公司（简称“上海旻艾”）经营性长期资产	金证（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李斌、陈志立	金证评报字【2024】第 0114 号	可收回金额	经评估，江苏大港股份有限公司拟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所涉及的上海旻艾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于评估基准日的可收回金额为人民币 54,000.00 万元，大写伍亿肆仟万元整。
镇江新纳环保材料有限公司（简称“新纳环保”）经营性长期资产	金证（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李斌、陈志立	金证评报字【2024】第 0109 号	可收回金额	经评估，与江苏大港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新纳环保形成的商誉相关的资产组于评估基准日的可收回金额为人民币 19,800.00 万元，大写壹亿玖仟捌佰万元整。

三、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资产组名称	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备注	是否计提减值	备注	减值依据	备注
镇江市港龙石化港务有限责任公司经营性长期资产	否	—	否	—	专项评估报告	金证评报字【2024】第 0117 号
上海旻艾半导体有限公司经营性长期资产	否	—	否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上海旻艾的	专项评估报告	金证评报字【2024】第 0114 号

				商誉累计减值 163,751,200.54 元。		号
镇江新纳环保材料有限公司经营性长期资产	否	—	否	—	专项评估报告	金证评报字 【2024】第 0109 号

四、商誉分摊情况

单位：元

资产组名称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构成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确定方法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账面金额	商誉分摊方法	分摊商誉原值
镇江市港龙石化港务有限责任公司经营性长期资产	包括经营性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	港龙石化的主营业务为管道运输及其他港口设施服务，现金流入主要来源于管道运输及其他港口设施服务，管道运输及其他港口设施服务依赖于码头及配套设施等长期资产，该长期资产能持续独立的产生现金流入。因此，将港龙石化的经营性长期资产认定为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	75,765,269.97	本次资产组与上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时所确定的资产组一致。公司按持股比例 67.71% 分摊商誉原值。	8,612,229.63
上海旻艾半导体有限公司经营性长期资产	包括经营性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	上海旻艾主营业务为集成电路测试，现金流入主要来源于测试服务，集成电路测试依赖于测试仪、探针台等长期资产，该长期资产能持续独立的产生现金流入。因此，将上海旻艾的经营性长期资产认定为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	357,051,724.80	本次资产组与上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时所确定的资产组一致。上海旻艾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不存在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	202,450,523.52
镇江新纳环保材料有限公司经营性长期资产	包括经营性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	新纳环保主营业务为有机溶剂 NMP（全名为“N-甲基吡咯烷酮”）废液的回收利用，现金流入主要来源于 NMP 废液加工提纯服务，NMP 废液加工提纯依赖于生产设备、厂房等长期资产，该长期资产能持续独立的产生现金流入。因此，将新纳环保的经营性长期资产认定为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	68,188,595.18	本次资产组与上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时所确定的资产组一致。公司按持股比例 77.70% 分摊商誉原值。	87,777,459.94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确定方法是否与以前年度存在差异

□ 是 √ 否

五、商誉减值测试过程

1、重要假设及其理由

- 假设与资产组所在单位相关的税收政策、信贷政策不发生重大变化，税率、汇率、利率、政策性征收费用率基本稳定；
- 假设资产组所在单位完全遵守所有相关的法律法规，不会出现影响公司发展和收益实现的重大违规事项；
- 假设国家宏观经济政策、产业政策和区域发展政策除公众已获知的变化外，无其他重大变化；

d.假设资产负债表日后资产组所在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与资产负债表日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在重要方面基本保持一致；

e.假设资产组所在单位拥有的各项经营资质未来到期后可以顺利续期；

f.假设资产组所在单位在现有管理方式和管理水平的基础上，经营范围、方式、业务结构与目前基本保持一致，不考虑未来可能由于管理层、经营策略以及商业环境不可预见性变化的潜在影响；

g.假设上海旻艾未来持续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享受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2、整体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

单位：元

资产组名称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商誉账面价值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商誉账面价值	全部商誉账面价值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内其他资产账面价值	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
镇江市港龙石化港务有限责任公司经营性长期资产	8,612,229.63	4,107,057.96	12,719,287.59	75,765,269.97	88,484,557.56
上海旻艾半导体有限公司经营性长期资产	38,699,322.98	—	38,699,322.98	357,051,724.80	395,751,047.78
镇江新纳环保材料有限公司经营性长期资产	87,777,459.94	25,192,243.97	112,969,703.91	68,188,595.18	181,158,299.09

3、可收回金额

(1)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资产组名称	公允价值层次	公允价值获取方式	公允价值	处置费用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
镇江市港龙石化港务有限责任公司经营性长期资产	第三层次	采用收益法评估	99,100,000	0.00	99,100,000
上海旻艾半导体有限公司经营性长期资产	第三层次	采用收益法评估	540,000,000	0.00	540,000,000
镇江新纳环保材料有限公司经营性长期资产	第三层次	采用收益法评估	198,000,000	0.00	198,000,000

前述信息是否与以前期间不一致

是 否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预计未来现金净流量的现值

适用 不适用

4、商誉减值损失的计算

单位：元

资产组名称	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整体商誉减值准备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商誉减值准备	以前年度已计提的商誉减值准备	本年度商誉减值损失
镇江市港龙石化港务有限责任公司经营性长期资产	88,484,557.56	99,100,000.00	0.00	0.00	0.00	0.00
上海旻艾半导体有限公司经营性长期资产	395,751,047.78	540,000,000.00	163,751,200.54	163,751,200.54	163,751,200.54	0.00
镇江新纳环保材料有限公司经营性长期资产	181,158,299.09	198,000,000.00	0.00	0.00	0.00	0.00

六、未实现盈利预测的标的情况

单位：元

标的名称	对应资产组	商誉原值	已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本年商誉减值损失金额	是否存在业绩承诺	是否完成业绩承诺	备注
------	-------	------	-----------	------------	----------	----------	----

七、年度业绩曾下滑 50%以上的标的情况

单位：元

标的名称	对应资产组	商誉原值	已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本年商誉减值损失金额	首次下滑 50%以上的年度	下滑趋势是否扭转	备注
------	-------	------	-----------	------------	---------------	----------	----

八、未入账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